



雨林之心(效果图)

海口西海岸将再添一座“万绿园”

雨林门户

水上剧场

云中落瀑

栖息之岛

星光森林

你期待吗?

建设期2年;公园示范区5月底已基本完工

本报讯 2019年11月18日,海口西海岸南片区公园示范区开工建设,据了解,该示范区今年5月底已基本完工。日前,记者对海口西海岸南片区公园示范区进行实地探访,发现示范区内凤凰大道已基本完成道路硬化,两旁也种上了一排凤凰木,一座综合型公园示范区已初具雏形。 记者 符小霞/文 单正党/图

示范区已于上月底基本完工

日前,在海口西海岸南片区公园示范区,记者在现场看到,不少大型机械正在紧张作业,工人抓紧时间砌筑墙体,示范区内凤凰大道已完成了基本硬化,两旁也种上了凤凰木。

现场施工人员告诉记者,示范区内堆坡造型和花海廊架钢结构主体已修建完成,不少工人正抓紧时间进行乔木灌木的种植。云门土方和游客中心土方均开挖完成,正在进行基础施工,示范区雏形基本呈现。

集健身休闲娱乐为一体的公园

“海口市西海岸南片区公园是一个复合型生态地标级综合公园,公园内规划有足球场和篮球场、自行车驿站、休闲娱乐、湿地科普等多种功能。”符永正表示,该公园的定位为“具有地方精神的区域特色公园”,公园以“江岛林巢”为设计主题,将岛屿、椰林、火山等地域特色元素相结合,汇聚户外观光、多功能活动、艺术展览等多元功能,既满足市民生产生活需求,又提升海口西海岸城市形象,增添发展活力。

据介绍,该项目规划主要分为雨林门户、水上剧场、云中落瀑、栖息之岛、星光森林、乐活环道及各种主题景观。游客中心是一个2000多平米的钢结构建筑物,整个外型别具海南特色,类似一个倒置的斗笠。该建筑物旁边是一个水上剧场,其中间是一个鱼型的建筑物,建有商场、咖啡厅等娱乐场所,水上剧场周边可设置喷泉,也可以进行烟花表演。

花海剧场景点内设置有梯级台

海口市城建集团西海岸南片区公园项目经理符永正介绍,该项目于2019年11月18日开工建设,建设期为2年。目前在建的是公园的示范区,占地面积约5万平方米,主要分为城市展厅(游客中心)、四个硬质水景、9.3米宽凤凰大道、花海剧场等主要建筑及景点,已完成示范区堆坡造型、道路路基硬化、花海廊架钢结构主体施工、游客中心土方开挖等,今年5月底示范区基本完成建设。

阶,可用于举办活动、观赏表演。云门准备打造成网红打卡点,它主要是一个钢结构建筑做成的瀑布,可将影像投射到水幕上,让市民可以体验具有立体感的水幕电影。

雨林之心是整个公园的地标性建筑,主要由三个圆柱形建筑相连接而成,建筑顶部相互连接。这里是整个公园的最高处,可以俯视、观赏公园全貌。“海秀快速路横穿雨林之心,当你在快速路上行驶时,可以看到雨林之心的建筑。”符永正介绍道。

据了解,该公园项目总体规划面积为1118.8亩,绿化种植工程面积约479964平方米,硬质景观工程面积约127799平方米。设置地面生态停车场,配套建设景观建筑及其他相关的设施等,其中地下室商业及停车场约14400平米。符永正告诉记者,整个公园配有3个停车场,分别位于公园的北侧、南侧、东侧,共有1000个左右的停车位。

附近居民:很期待它正式开园

在走访过程中,记者随机采访海口市西海岸南片区公园附近居民。正在给植物浇水的陈女士是公园附近博抚村村民,她告诉记者:“这个公园是去年开始建的,家附近能有座公园肯定是件好事,平时可以过来走走看看。”

“这座公园离我们村挺近的,我们晚上可以到公园散步休闲挺不错的,大家都很期待它正式开园。”骑车路过公园附近的博养村村民陈先生表示。

该公园附近某小区售楼部工作人员表示,海口西海岸南片区公园建设值得期待,公园也属于公共设施的一部分,“现在都追求健康、绿色生活,自己家附近有一个公园,相当于拥有一个免费锻炼场所,周边绿化范围大,一定可以提升居住的舒适度。而且公园周边的交通、娱乐休闲设施配套比较成熟,生活也比较便捷。”



部分绿化已经做好正在维护



云门(效果图)

三亚



帆船侧翻

驾帆船出海被大浪打翻 海上漂流17小时 2名遇险者获救

本报讯 5月31日凌晨2时17分,三亚救助基地接到三亚海上搜救分中心的救助信息:5月30日下午,一男一女乘帆船到三亚海棠湾蜈支洲岛附近的皇后湾海域游玩失联。

5月31日凌晨2时30分,三亚救助基地应急队驾“南海救301”艇出动。5时20分抵达现场,根据对风海流的判断,应急队驶往蜈支洲岛沿岸海域展开搜寻。一小时后,301艇在离岸两三海里的地方找到失事帆船和船上两人。经察看,该帆船为双体帆船,处于侧翻状态,遇险人员状况良好。由于帆船桅杆太高,难以协助其扶正,且无法找到拖点,强行拖船恐导致船体散架,故应急队员先将两人接回后再由其寻办法救船。

当天6时50分,应急队员将遇险人员接至岸边交给现场民警后返航。据了解,5月30日13时,两名帆船爱好者首次驾驶帆船在皇后湾游玩,不料大浪将帆船打至侧翻,两人手机泡水无法求助,随即爬上船体侧面等待救援,帆船和人随风漂流。18时许,家属发现两人未归报警,搜救中心协调海警摩托艇,蓝天救援快艇和民间船艇搜救无果后,5月31日凌晨,三亚救助基地接报后派遣301艇出动搜寻。

通讯员 陈柏蓉 饶文锋 记者 沈丽焕 文/图

参加“互联网+职业培训” 符合条件 能拿补贴

本报讯 为提升劳动者就业能力,我省正拟通过“互联网+”的形式在全省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,并从财政拿出资金对参与培训者进行补贴。此次补贴范围有所调整,其一是补贴资金统一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中列支。其二是补贴对象扩围。将企业职工岗前培训、以工代训,毕业学年、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和离校两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(含技师学院高级工班、预备技师班、技师班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毕业生),致富带头人,社区戒毒康复人员,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搬迁人员等群体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,纳入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范围,按规定给予补贴。

通知提出支持企业开展有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,其中涉及五种形式,并分别给出了补贴标准:1.师带徒,每人补800元;2.以工代训,每人每月补300元;3.岗位技能培训,高级技师补5000元;4.园区管委会动员会员单位企业,每人补20元;5.行业协会动员会员单位企业,每人补20元。

此外,鼓励劳动者参加线上培训。对参加就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、零就业家庭成员、就业困难人员、“两后生”(未继续升学的16到20岁的初中毕业生)和城市低保家庭学员,线上培训按3元/学时·人的标准给予生活费补贴;线下培训按50元/天·人的标准给予生活费补贴。每人每年可享受不超过3次,同一职业同一等级不可重复享受。 记者 刘兵